

证券代码: 688185

证券简称: 康希诺

公告编号: 2024-026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对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20]1448号文）核准，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4,8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9.71元，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00,808,000.00元，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21,342,892.3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79,465,107.65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3,979,465,107.65元，上述资金于2020年8月6日全部到账，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068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专户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

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账号	资金用途	账户状态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77230078801900001084	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	正常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西区支行	281790532726	在研疫苗研发	正常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122905456610202	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	本次销户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8111401012700554921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销户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	77230078801700001085	超募资金	正常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营业部	8111401012900554922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	122905456610506	超募资金	本次销户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满足本公司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项目“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55,668.59万元（其中含截至2021年3月31日孳息668.59万元）以及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55,000万元用于投资新项目“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建设，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结合本公司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为满足本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于2020年8月21日、2021年9月10日，本公司分别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人民币119,000万元、119,000万元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

审议。2020年10月9日及2021年10月11日，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2年12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118,941.31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具体金额以转出时实际金额为准）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董事会提议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5）。2022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一）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对应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疫苗追溯、冷链物流体系及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用途全部投入，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已经按照用途全部投入，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超募资金对应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超募资金部分用于投资康希诺创新疫苗产业园项目，相关款项已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科技支行（账号：77230078801900001084）的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其余均已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两个超募资金专户（账号：8111401012900554922、账号：122905456610506）的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股份有限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分别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